

证券代码：871313

证券简称：龙生茶业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9月22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2年9月1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朱启忠先生
- 6.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市分行申请不超过1,000万元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市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并以公司持有的房产证号为“普房字第 200831645”的房产和土地证号为：普国用（2009）第 00221 号土地使用权作本次申请银行贷款抵押担保，本次合同约定期限 12 个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分行申请不超过 1,000 万元贷款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龙生绿色产业普洱茶有限公司拟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分行签订贷款不超过 1,000 万元的《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以本公司拥有的房地产：以公司位于普洱市思茅区园丁路 1 号商用房 22 套，不动产权证号：云（2022）普洱市不动产权第 0011585 号、第 0011569 号、第 0011560 号、第 0011566 号、第 0011573 号、第 0011554 号、第 0011576 号、第 0011591 号、第 0011574 号、第 0011581 号、第 0011571 号、第 0011559 号、第 0011578 号、第 0011580 号、第 0011556 号、第 0011579 号、第 0011558 号、第 0011594 号、第 0011561 号、第 0011551 号、第 0011568 号、第 0011564 号，房产建筑面积合计 3960.42 平方米。作为子公司云南龙生绿色产业普洱茶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分行申请贷款的抵押物。

本次合同约定期限 60 个月，公司对贷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云南龙生绿色产业普洱茶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龙生绿色产业普洱茶有限公司拟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市分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约定提款期限 12 个月；贷款以公司持有的房产证号：“普房字第 200831645”的房产和土地证号为：普国用（2009）第 00221 号土地使用权作本次申请银行贷款抵押担保。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市分行签订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编号：普洱 X2019-021GD）仍处于有效期，抵押合同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 19 日，最高额抵押金额 1000 万元，公司对贷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为满足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云南龙生绿色产业普洱茶有限公司拟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分行签订贷款不超过 1,000 万元的《网贷通循环借款合同》，以本公司拥有的房地产：以公司位于普洱市思茅区园丁路 1 号商用房 22 套，不动产权证号：云（2022）普洱市不动产权第 0011585 号、第 0011569 号、第 0011560 号、第 0011566 号、第 0011573 号、第 0011554 号、第 0011576 号、第 0011591 号、第 0011574 号、第 0011581 号、第 0011571 号、第 0011559 号、第 0011578 号、第 0011580 号、第 0011556 号、第 0011579 号、第 0011558 号、第 0011594 号、第 0011561 号、第 0011551 号、第 0011568 号、第 0011564 号，房产建筑面积合计 3960.42 平方米。作为子公司云南龙生绿色产业普洱茶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普洱分行申请贷款的抵押物。

本次合同约定期限 60 个月，公司对贷款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反对/弃权原因：无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记录》；
- 二、《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云南龙生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9月23日